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055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期间,共有 2,000 元“长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50 股。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累计共有 4,960,000 元“长汽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30,056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1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495,039,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8583%。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3 号)核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开发行 3,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5 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87 号文同意,公司 3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汽转债”,债券代码“113049”。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长汽转债”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38.39 元 / 股,由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及 2022 年 5 月 20 日分别实施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2021 年度利润分配;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9 月 8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22 日完成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 2022 年 6 月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2 年 8 月 11 日完成 2022 年 7 月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2022 年 10 月 24 日完成《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2 年 12 月 23 日完成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2023 年 1 月 9 日完成 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2023 年 2 月 3 日完成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2023 年 3 月 9 日完成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2023 年 4 月 14 日完成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3 年 6 月 7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3 年 7 月 13 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2023 年 10 月 11 日,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股本发生变动;2024 年 1 月 11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4 年 2 月 20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4 年 6 月 12 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2024 年 9 月 13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2025 年 1 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股本发生变动、及由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2025 年 4 月 14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目前转股价格调整为 39.61 元 / 股;2025 年 7 月 16 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目前转股价格调整为 39.16 元 / 股。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长汽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9 日。

可转债转股情况: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期间,共有 2,000 元“长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50 股。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累计共有 4,960,000 元“长汽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30,056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14%。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495,039,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8583%。

二、可转债转股、行权以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证券类别(单位:股)	变动前(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因可转债转股变动的股份数(股)	变动后(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流通股(A 股)	29,852,900	0.35	0	29,852,900	0.35
无限售流通股(A 股)	6,209,243,466	72.56	50	6,209,243,516	72.56
H股	2,318,776,000	27.09	0	2,318,776,000	27.09
股份总数	8,557,872,366	100.00	0	8,557,872,416	100.00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乃由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愿刊发。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宣布,本公司于 2026 年 5 月产销量详细如下(单位:台):

车型	销量						产量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	增减(%)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	增减(%)
哈弗品牌	55,478	57,693	-3.84	267,002	259,031	3.08	61,814	56,298	9.80	292,227	260,094	12.35
WEY品牌	8,119	6,161	31.78	37,323	24,297	53.61	7,433	6,919	7.43	37,065	25,187	47.12
长城皮卡	13,628	15,510	-12.13	78,500	83,015	-5.44	16,004	15,820	1.16	78,523	83,271	-5.70
欧拉品牌	6,018	1,961	206.88	15,583	10,625	46.66	6,538	1,736	276.61	16,927	9,672	75.01
坦克品牌	17,067	20,900	-18.34	76,940	82,089	-6.27	18,564	21,077	-11.92	81,451	84,238	-3.31
其他	89	6	1383.33	467	42	1011.90	70	38	84.21	423	102	314.71
总计	100,399	102,231	-1.79	475,815	459,099	3.64	110,423	101,888	8.38	506,606	462,564	9.52

5 月海外销售 50,688 台,1-5 月累计销售 231,258 台。

5 月新能源车销售 30,447 台,1-5 月累计销售 109,975 台。

务请注意,上述产销量数字未经审核,亦未经本公司审计师确认,或会予以调整并有待最终确认。本公司刊发财务业绩后,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务必详阅。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060 证券简称:国检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9
转债代码:113688 转债简称:国检转债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 1 号国检集团八层第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557,167,4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69.30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连滨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董事会秘书宋开森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6,791,635	99.9325	341,254	0.0612	34,521	0.006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6,792,392	99.9326	341,254	0.0612	33,764	0.0062

3.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5,669,628	99.7311	1,467,382	0.2633	30,400	0.0056

4.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099,925	99.0556	351,550	0.8684	30,732	0.0760

5.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6,787,450	99.9318	349,560	0.0627	30,400	0.0055

6.议案名称: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5,346,817	99.7027	1,625,082	0.2917	30,432	0.0056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6,794,924	99.9331	341,754	0.0613	30,732	0.0056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5,528,322	99.7058	1,608,656	0.2887	30,432	0.005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白战英	541,034,089	97.104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196,748	77.6267	1,467,382	21.9191	30,400	0.4542
4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312,248	94.2896	351,550	5.2513	30,732	0.4591
5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6,314,570	94.3243	349,560	5.2215	30,400	0.4542
6	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5,039,016	75.2706	1,625,082	24.2747	30,432	0.4547

2.累积投票议案

9.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白战英	4,168,866	62.2727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 1 至议案 6、议案 8 至议案 9 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议案 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3 至议案 6、议案 9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其中,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晏国哲、张贺铖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证券简称:*ST 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35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提供资助的对象为新设立项目公司,公司拟与其他合作方共同为项目公司开发西安经开区凤城七路项目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公司资助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资助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拟与西安经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开金控”)、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西安郭家庙村城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改公司”)等合作方设立项目公司合作开发西安经开区凤城七路项目。西安经开区凤城七路项目现为公司信托包项目。现公司拟与各合作方成立新项目公司承接信托包项目资产并进行项目开发。

为支持项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与其他合作方共同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以不超过出资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他合作方不低于出资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本次公司拟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0.5 亿元,经开金控拟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中航信托拟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3.2 亿元,城改公司拟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2.26 亿元。

资助对象不属于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满足交易生效所必需的审议程序,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资助对象为拟设立项目公司,目前暂未设立。根据协商结果,公司拟间接持有项目公司 35.063%权益,经开金控拟间接持有项目公司 34.937%权益,中航信托拟持有项目公司 28.5%权益,城改公司拟持有项目公司 1.5%权益。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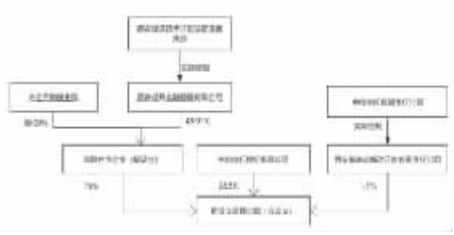

注:上述股权比例以项目公司设立时登记比例为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不会超出本次审议额度及按对应股权比例计算可资助的金额。

资助对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资助对象目前暂未设立,无历史财务数据。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对资助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合作方的协商结果,财务资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财务资助的方式:通过设立有限合伙企业间接向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

2、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3、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4、利率:12%

5、资金用途:用于西安经开区凤城七路项目开发

6、违约责任以及协议中的其他重要条款:如项目公司未能按期归还借款,则自逾期之日起,项目公司应按照本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向借款人计付逾期期间的利息;如两年借款期满,本金未获全额清偿的,则借款方有权要求项目公司以物抵债;如项目公司未完成以物抵债的,则应按照逾期还款本金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借款方支付违约金。

四、财务资助的风险分析及风险防控措施

本笔财务资助的还款来源为对应房地产项目物业销售回款,如项目销售回款不佳,则公司存在无法全额回收借款的风险。

为对冲市场不可预测风险、避免项目销售受阻,项目实行基准均价及动态调价机制,根据各批次开盘后的销售去化情况按既定规则阶梯调价,保障项目回款稳定;同时项目设置严格印鉴证照及财务权限共管风控,项目公司除银行 U 盾和财务专用印鉴外的其余印鉴、证照统一存放于项目办公场地专用保险柜由借贷各方共管,严格管控项目资金流转,保障借款资金安全;若借款到期后项目公司未足额清偿有限合伙企业全部借款本息,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有权要求项目公司以全部或部分未受偿债权本息进行以物抵债,抵债价格按评估机构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拟设立的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旨在支持项目公司经营发展、提升开发价值,有利于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从而促进公司的整体发展,且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其他股东根据不低于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资助对象为拟设立的项目公司,且拟获取的项目风险可控,因此,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40.45 亿元,资助对象主要为公司原参股公司及合作方。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相关款项回收不及预期。前述财务资助余额对应的减值准备计提事项,已经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依据企业计准则计提减值后,相关财务资助账面余额为 15.49 亿元,减值后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7.27%。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原部分控股子公司相关股权随信托包资产完成置入后,公司不再对其实施控制。该类主体在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双方存在日常经营业务及资金往来。按照公允价值对相关债权重新计量后,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对该部分主体享有债权余额 31.4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5.63%。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财务资助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一日

证券简称:*ST 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34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拟与西安经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郭家庙村城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合作方设立项目公司合作开发西安经开区凤城七路项目。

为支持项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与其他合作方共同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以不超过出资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他合作方不低于出资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同意本次公司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0.5 亿元。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 蒙电 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6 月 1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6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1 日累计上涨 46.94%,偏离上证指数 48.28%,偏离所属行业指数 37.39%。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25.39 倍,行业市盈率为 22.33 倍,高于行业市盈率 13.70%;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2.97 倍,行业市净率为 2.04 倍,高于行业市净率 45.59%。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36.64 万元,较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下降 24.63%,主要受煤炭价格波动和电价波动等因素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波动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6 月 1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2026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6 月 1 日,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6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1 日累计上涨 46.94%,偏离上证指数 48.28%,偏离所属行业指数 37.39%。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25.39 倍,行业市盈率为 22.33 倍,高于行业市盈率 13.70%;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2.97 倍,行业市净率为 2.04 倍,高于行业市净率 45.59%。

(二)业绩波动风险

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36.64 万元,较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下降 24.63%,主要受煤炭价格波动和电价波动等因素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波动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

万家惠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6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惠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惠享
基金主代码	00797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惠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惠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 年 5 月 28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6 年第 2 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55
	基准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76,357,027.56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04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除息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 年 6 月 5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3)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wjasset.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 2026-58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结束。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32 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人民币 11 亿元,期限 387 天,票面利率为 1.49%;品种二发行规模人民币 21 亿元,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1.67%。(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本期债券定于 2026 年 6 月 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品种一债券简称“26 申证 05”,债券代码为“524816”;品种二债券简称“26 申证 06”,债券代码为“524817”。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一日

中欧成长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6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成长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成长领航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4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殷姿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培、尹为醇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殷姿
任职日期	2026-06-01
证券从业年限	1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9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房地产首席分析师(2007.06-2013.06)、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3.06-2015.06)。2015 年 6 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权益研究部行政事务负责人 / 券商管理、权益研究副总监、权益研究总监,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1864	中欧中证 800 研究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09-19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尹为醇、王培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6-06-0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担任其他产品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26 — 022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 9,597,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之用途约定,自出售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出售已回购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回购股份的,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回购计划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9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2%),最高成交价为 6.4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5.74 元 / 股,成交均价为 6.23 元 /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59,766,20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截至上月末出售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出售了 4,59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41,401,332 股的 0.44%,最高成交价为 7.90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7.30 元 / 股,成交均价为 7.59 元 / 股,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 34,873,66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符合前期已披露的出售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实施本次出售计划,本次出售计划对应的时间、数量、价格也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持续关注上述出售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6-23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吴俊女士